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文件 潮州市潮安区扶贫办

安财农〔2016〕153号

关于下达 2016 年区级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 精准脱贫资金的通知

各镇（场）财政所、农业办公室：

根据中共潮州市潮安区委、潮州市潮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潮安区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实施方案〉的通知》（安发〔2016〕13号）和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关于我省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资金筹措方案〉的通知》（粤财农【2016】216号）精神，现将 2016 年区级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 483 万元下达给你们（具体单位和金额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资金用于直接促进扶贫开发帮扶对象增收、

教育和基本医疗保障等，具体资金候核定后按实结算，并按出台后的《潮州市潮安区精准扶贫开发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进行管理使用。各镇财政所、农办应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严禁挤占、截留或挪用，做到专帐核算，专人管理，专款专用。

二、此项资金请列入 2016 年度“农林水事务-扶贫-其他扶贫支出（2130599）”一般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并根据该项资金的实际用途，对照经济分类科目核算的内容，列入相应的经济分类科目，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附：2016 年度区级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安排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潮州市潮安区扶贫办

2016 年 12 月 8 日

抄送：市财政局、市扶贫办、中山驻县（区）帮扶工作组、区直驻各镇帮扶牵头单位。

附件:

**2016年区级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资
金安排表**

单位: 人、万元

镇别	有劳动能力贫困户人 数	金额	备注
全区合计	12067	483	
古巷镇	895	35.80	
登塘镇	968	38.72	
凤塘镇	954	38.16	
浮洋镇	1593	63.72	
龙湖镇	727	29.08	
金石镇	576	23.04	
沙溪镇	1275	51.00	
彩塘镇	769	30.76	
东风镇	794	31.76	
庵埠镇	409	16.36	
江东镇	1042	41.68	
归湖镇	1008	40.32	
文祠镇	328	13.12	
凤凰镇	278	11.12	
赤凤镇	439	17.56	
万峰林场	12	0.80	